



人大重阳金融研究 简报

Chongyang Financial Studies Report

第8期

2013年4月21日

中国人民大学重阳金融研究院主办

CIFS,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农村金融做不好，将是城镇化的隐患

——“农村金融与城镇化未来”思想沙龙纪要

新城镇化道路是一条长远、全面、持续的利国利民之路，是实现“中国梦”的重要组成部分。这其中涉及到的农村金融问题，是参与新城镇化建设的重要一环。目前我们的农村金融服务存在哪些问题？这些问题产生的缘由与症结在哪里？如何才能解决这些问题？为此，2013年4月19日，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中国人民大学重阳金融研究院与中国村社发展促进会联合举办以“农村金融与城镇化未来”为题的第八期“人大重阳思想沙龙”，邀请政府部门、研究机构、学术界以及部分村官的十几位专家就此进行了深入分析和讨论。

与会专家一致认为，城镇化作为拉动内需，并助推实体经济转型发展的重要战略，离不开农村金融的稳定发展与大力支持。现有的农村金融体系满足不了城镇化发展的金融需求，需要通过调整金融组织机构，鼓励与城镇化相匹配的金融制度和金融服务的创新，实行区域化差别化的政策扶持，建立符合农村发展特点的多层次、多元化的金融体系，来缓解现实资金供需的矛盾，增强资源配置的有效性，改善农村金融生态环境，让金融更好的发挥好“服务”的作用。



农村“小”金融是“大”问题

宋洪远（农业部农村经济研究中心主任、中国村社发展促进会副会长兼秘书长）：农村金融在金融里面是小金融，但却是“小金融大问题”。农村金融在农村发展中不光是促进作用，就目前来看则进入到一个瓶颈期，成为了制约农村发展的突出问题。

赵海田（上海市闵行区七宝镇九星村党委副书记）：如果农村金融处理不好，就会影响社会稳定与和谐，出现安全隐患问题。目前，农村金融服务不规范，就有村民在私人之间放高利贷，私下谈一个价格和期限，3分利、5分利，一个月、两个月都可以。在农村如果小额贷款公司不给农民借钱，就会有高利贷，这个隐患就来了。另一方面，农民把自己的钱放在家里面，不想放在银行里，这样自己可以随时用随时拿，比较快捷，但这就造成了安全的隐患。

张珂（山东省莱芜市官场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农村金融问题给我们村委的管理带来很大的压力。没有资金，没有实体公司名义，贷不到款，咱们村的经济就发展不起来。

吴长生（前《人民日报》国际部主任、环球网高级顾问）：最近几年中央提出新农村建设和加快城镇化进程，已经是一项基本国策。中国要保持持续的、比较快速的增长和发展，必须要以城镇化作为一个主要动力，这个动力始终是和农村的金融发展纠结在一起的，哪个也不能超前，也不能滞后。超前必然出现大跃进式的东西，最后行政干预过多，造成浪费。滞后，就拖后退，服务没有到位，正常的就业机会缺失，失地农民就只会变成城市贫民。

城镇化道路上，农村金融遭遇“拦路虎”

宋洪远：农村，特别是农户和中小企业对金融服务的需求得不到满足，虽然国家和政府在推行农村体制改革时不断扩大农村金融服务范围，但农民普遍感觉还是金融服务不足，资金获得渠道少且准入门槛高，特别是在担保物要求上使农民陷入困境。整体来看现阶段适合农户特点和符合农业发展需求的“小金融”还不够到位。

周立（中国人民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教授）：农村金融现在面临的问题可以归纳为三个方面：第一，流动性悖论。从总体层面上看，我们的流动性过剩，但是农民的流动性不足，所以综合在一起，农村性悖论从1996年以来长期存在我们体制当中。第二，机构离农、



资金离农。1998年国有银行的商业化改革以来，机构纷纷将县域以下的地方拆撤，资金也抽离农村，在农村吸取的资金只有30%投放，大部分都被抽走了。第三，“吸星大法”。城市与农村的交换是以吸取农村的要素来支持城市的，劳动力、资金及土地这三个最主要的生产要素都被吸走。

正式的金融部门对农村金融的服务会面临一些问题，以至于现在非正式金融部门成为农村金融服务的主力。究其原因：第一，信息不对称，外部的人很难了解农村内部的信息；第二，抵押物缺乏；第三，非资产性的借贷，没有未来的现金流怎么来还款；第四，特别的成本与风险，农村地广人稀，跟城市的聚集效应很不一样，还有农村面临的自然风险也是城市面临不了的，农村市场风险承担的主体都是小农户，城市里面都是追求利润最大化的企业，承担的风险也不一样；第五，组织和机构不对称，银行、农业、农村的交易关系是不对等的关系；第六，农民要得到涉农贷款就要走关系，一定要认识人，导致“侧面成本”增加。

王文（中国人民大学重阳金融研究院执行副院长）：农村金融的核心不是在农村的金融问题，反而是和金融相关的农村问题，这些问题本质上在农村发展。第一，农村金融机构和服务不到位。现在还有很多农村，农民没有地方存钱，也没有自动取款机，取存款都要到很远的镇里。第二，金融诈骗的问题。现在越来越多的金融诈骗问题都在农村里面，金融教育和知识普及亟待加强。第三，农村金融纠纷，现在仍没有完善的法律规范。

刘峻明（中国村社发展促进会常务理事、民营委主任、国家开发银行原信贷局局长）：农村是一个潜在的金融市场，但现在的情况是需求大，网络少，竞争不充分。随着这几年城市金融发展的日益饱和、竞争加剧，再加上这两年我们国家在金融政策上开了一些口子，使一些城市的银行和外资银行都开始关注农村金融，纷纷进入到农村去。这些都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农村金融的发展，但另一方面也要看到现实存在很多问题。第一，区域不平衡，东热西冷，西部的很多国有银行都撤点了，因为地广人稀。第二，金融机构本质是趋利性的，很多的乡镇银行、村镇银行建立了，但浮于表面，没有沉下去。第三，监管不严。冒名贷款、高利贷等现象层出不穷，却没有相应法律和监管来规范。

石丁（环球网副总编辑）：从媒体的信息传递角度来说，我感觉在农村金融里面有时候不是信息不对称，而是信息闭塞的问题。现在新型媒体崛起，传统媒体衰弱，这些变化是非常大的，但是我们媒体关于农村新闻的报道却是很少，跟农民切身利益相关的报道更少，大家看到的很多农村的报道都是社会新闻，家长里短的这些，与农民切身利益相关的信息传递渠道是封闭的。如何传递切实有效的信息，让大家都真正认识到农村的问题，是我们将来研究问题，解决问题的必要前提。



吴玉蓉（上海九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在农村金融急需一部分资金，用于生产和投放。但是现在我们小贷公司，或者担保公司在农村实际是区域性经营，其中遇到很多困难。第一，小贷公司的资金融资比较难，资金渠道比较狭窄，也是只贷不存的机构。从公司成立之后，我们九星的小贷公司基本把资金都放空。我们希望向银行批发，再零售，为农村提供服务平台。但由于小贷公司的身份不明，不属于金融机构，也没有纳入到银监局监管的金融机构之内，无法参与同业拆借，服务拓展比较困难。第二，在农村金融服务平台上，由于农村的担保物不足够，我们有一个融资性的担保公司，并且与银行合作，但担保信贷的具体实施举步维艰。我们想为三农、中小企业提供担保服务，可这块风险很大，因为它只赚担保费，目前行情是在2% - 2.5%，但一旦出现风险它承担的比例是100%，因此在实际运作上来说是很困难的。

赵海田：我们村现在是一个市场村，有8000多户商户，也就是8000多家小企业，他们对资金的需求比较大，融资也比较难。8000多家企业集中在1300多亩的土地上，需要在当地获得较高的金融分析支持。我们根据市政府、区政府的要求和发展趋向，成立了小额贷款公司，还有一个农资担保公司。但在这个过程中我们遇到一些问题，特别要强调的是，税赋比较高。金融机构的营业税是3%，而我们小额贷款公司营业税附加5%，企业所得税是25%，没有一点优惠，这对我们农村金融机构来说是不公平的，也是我们在开展服务中遇到的最大困难。

张珂：我们村现在就是欠缺资金，虽然我们手头有很好的项目，比如农村文化旅游这块，正在大范围地招商，但现在仍遇到了资金问题，农村项目很难被认可，很难贷到款。特别是农村贷款担保，是一个瓶颈，现在必须以公司名义贷款才可以，就是成立农村公司，然后再做担保，再贷款，这对我们来说是一个非常大的困难。

易鹏（发改委城市和小城镇中心研究员）：金融资金配置资源是很重的工程，农村金融比城市金融难是很正常的现象。首先，现在一些大的金融机构愿意进农村，很大程度上是“形象工程”，表明支持国家的“三农”建设，但现实的确是地区需求及发展不平衡，东部经济发展的地区，像上海的郊区，虽然是农村，但已经是第三产业为主了，跟城市没有什么区别，但西部地区的农村有的才几十户，设立一个金融机构也不现实。农村的差异化给金融机构和服务提出很大的挑战。其次，农村的土地问题。怎么通过土地改革使得土地成为一个抵押，让农村人能用这个抵押做贷款，需要更深层次的研究。最后，农村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后，没有人种田种地了，城市金融资本进入农村从事农业生产，是必然的趋势，但是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用什么来代替值得思考。



赵亚赞（中国人民大学重阳金融研究院金融投资项目主管）：现在农村和农民的信用度是个需要思考的问题。我咨询过一个在农村信用社工作的朋友，他提了一些信用社经营的问题，比如贷款要找人托关系。农民的信用也有问题，有的农民贷了钱不愿意还，或者有老农民贷了钱但并不是搞生产，而是给他儿子建了新房子，他就住在老房子里面，也不还钱，信用社也拿他没办法。

城镇化离不开农村金融的支持

刘峻明：我觉得农村金融和城市化要结合。据专家测算，城市化的第三阶段，到2020年需要30万亿以上的资金。金融的发育，必然随着城市的建设而相应发展，但是要注意，农村金融的发育，由于地域的差异必然不均衡，这是正常的。再有，这个城市化的过程，必然要和规划的整体功能相结合，金融体系才会发展起来。新型城镇化背景下的农村金融发展是一个新的课题，国家要多考虑，要用多种方式让金融方方面面介入进去。

吴长生：农村城镇化在相当长一段时间持续发展，自然离不开农村金融的发展。农村金融由于处在一个转型期，所以金融服务有时非常行政化，有时又特别市场化的特点一直存在，这是两种极端，但都反映出我们现在金融服务所存在的缺陷。参考国际经验来看，如果我国长期由行政主导来推进城镇化进程和发展农村金融服务，很可能造成我们要重复拉美、非洲，甚至印度一些地方，最后造成农村凋敝，大城市周围都是贫民窟的老路。所以我们怎么来吸取这些东西，来真正的探索新的路子，把农村的金融服务和城镇化科学地结合起来，这是我们面临的一个新挑战。

周立：我不认为农村会消失，在中国应该说一百年内农村都会成为一个独立的主体存在。小农的村舍制，可以预期是未来的长期政策，不管是大城市还有小城镇都会同时并存，至少在我们各位的有生之年不会消失，我们必须正视这样的问题。如何将农村资源，特别是土地资源实现资本化，可以让更多的农民享受收益，这是我们要思考的方向。同时，要积极发展农村的内生金融，农村不是缺资金缺人才，只是在跟城市的交换过程被吸走了。因此要建立一个好的机制，公平交易，把农村的资金、人才和土地充分利用起来，由一个资金的“洼地”变成一个“高地”。

易鹏：现在的城镇化发展，会考虑到做大量基础设施的投入。随着金融向城镇化转移，我们要注意到，中国城镇投资当中80%的小城镇是没有投资价值的，那剩下的20%在哪里？就是大城市周边、口岸地区、旅游类型的城市，还有人口聚集20万以上规模的。这些地区存



在着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的缺口，比如机场、高速公路等，都需要金融的支持来重点发展。

马赢（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博士后）：农村金融问题说到底是城镇化问题，金融是为城镇化服务的，我们有什么样的城镇化目标，就决定了我们有什么样的金融服务。现在有大量从建筑上看已经“城镇化”的农村，但是从教育、社会保障这些“软件”上来讲，和真正城镇化的目标相差很远，需要发展金融服务业来支持“软件”方面的城镇化。

给农村金融一些政策建议

宋洪远：推进农村金融改革发展，要特别处理好两个基本关系。第一，大金融和小金融的关系。在巩固和改善大金融服务的同时，农村的重点还是要发展小金融，要发展适合农户特点，满足农户和中小企业需求，并且符合农业特点的小金融服务。第二，金融发展过程当中，一方面要防范金融风险，另一方面也要改善金融服务，鼓励金融创新，农村的金融机构要更好地发挥其“服务”的作用。对农村来讲，目前的重点应该是改善农村金融服务，更好地促进农村的发展。

刘峻明：农村金融的发展是一个系统工程，所以金融的改革应从重点入手。在促进金融发展的同时要关注立法，要研究完善金融领域立法滞后的问题，不要等出了问题再去治。现在我们的银行金融领域，有《人民银行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等，这都是管国家的，地方和农村要是也参照这个，没有针对性。很多问题堵是堵不住的，必须要疏导，应该在政策引导的情况下，关注法律滞后的问题。同时，政府要制定相应的差别化财税政策，东部地区、中部地区、西部地区都应该不一样的，一定要实行差别化的待遇，这样和它同步发展的农村金融业也能实行差别化的金融输入。

赵海田：我们实践当中遇到的困难，需要制定农村金融行业规范的标准，平等的游戏规则。既然是农村金融机构，就应该跟其他金融机构享受平等的待遇，比如税收、信息等要平等，不能歧视我们农村草根金融行业，应该扶持农村草根经营，加快农村经济发展，加快城镇化的建设。

吴玉蓉：在政策层面上应该给农村小金融机构一些倾斜。首先，应该给小贷公司一个身份。小贷公司融资较难，如果国开行对我们小贷公司有一些支持的倾向，会好一点。实际上，普通银行对我们小贷融资是按照普通工商企业标准，没有享受银行的同等待遇，没有利率优惠。其次，目前小贷公司和担保公司，还没有从中国人民银行可以查询客户的贷款信息



的资格。小贷公司做业务，完全是凭借主体的诚信度，不知道它实际的资产情况和经营程度，纯粹是道德借贷。对于像我们九星这样的农村金融服务平台，应该构建一个业务发展方面的法律体系，给予它一个明确的身份和法律地位。这样一来也会减少地下钱庄的交易。

张珂：我认为政府、银行都应该从农村的现实情况出发，有差别化地在农村金融政策上进行扶持和帮助。

易鹏：我个人认为农村金融，政府要引导要参与，要算大帐，不能算小帐。还要鼓励创新，比如我们每年投三农的钱，怎么让钱发挥到更大的作用，在这种情况下，通过创新的方式，慢慢的加大利用率。我还有一个呼吁，或者说是观点，在城镇化里面千万不要搞“大跃进”，金融不要搞出系统性风险！

周立：对农村金融我有三个建议：一是正式金融部门与非正式金融部门之间应该要有一个转贷的平台，要鼓励发展小贷公司及微小公司。二是发展内生金融，放在熟人社会的一个内部的金融体系，可以很大程度上把农村的金融资源动员起来。三是建设一个低成本、多层次、多元化、广覆盖的金融体系。

在城镇化上的建议是：第一，城乡的二元结构长期存在，不可能走向一元化。第二，将城乡的恶性二元结构转变为良性的二元结构，实现公平平等，有道德的交换关系。第三，关于城市，有大城市、中等城市、小城镇，可能很多地区是一个小村镇。小村镇化，甚至一定程度的村镇化在中国已经实现，要解决的不是再新建一个城市，而是就现有的城镇化如何普及公共设施、公共服务，让农民享受到现在生活和公平的国民待遇，在这种情况下我们才能走出有“中国特色的城镇化道路”。

吴长生：农村金融与城市化，这里面主题是城镇化，我们归为第三产业服务业，就是怎么为农村服务的问题。针对中国的现实情况，应该采取差别化的发展战略。对于已经城镇化的农村和农村企业，作为经济主体，他们就应该享受同等城市的金融政策和金融服务。对于在快速发展中的城镇化过程中的农村，还有中小城市的城乡交接部，最复杂的是资金缺少，服务跟不上，所以要加强各种金融机构的服务系统建设，同时鼓励这些地方的金融创新。

贾晋京（中国人民大学重阳金融研究院宏观经济项目主管）：农村金融服务需要的不是更大，也不是更小，而是更广、更远、更深。中国处在一个人类有史以来最大规模的城市化过程当中，农民进城往往离乡很远，他具体需要的金融服务会是什么样的？进城农民其实往往需要把家乡的低流动性资产置换成流动性比较高的资产用于其“城市化”转型，比如在城市里租店面、买房之类。而这种需求对金融机构提出的要求实际上是“地理覆盖更广、服务



距离更远”的要求。而“更深”的意思是，农村当地的金融服务真正重要的不是银行服务，而是非银行的金融服务，比如像“地票”这样的资产证券化服务，也就是宅基地、农村公共建设用地这类资产的金融化、证券化。所以应该探索适合中国国情的农村资产证券化模式。

赵亚贇：城镇化的根本是工商业，如果只是要建房子，没有经济支柱，大家没有活干，这个城镇就维持不下去。像华西村靠工业，九星靠商业才支撑下去。为什么工商业要到这个地方来发展，要帮助它城镇化？这是公共资源的问题，公共设施好的就来。因为很多地方都有一些自然资源，为什么企业都不过去，当地企业也发展不起来？因为公共设施不好。公共设施怎么会变好，就要有金融来支持，还有财政来支持。所以归根到底还是政府要先用金融手段把公共设施搞起来，农村才能搞起城镇化来。

石丁：现在农村里面的信贷问题，相当大部分靠个人信贷来解决，包括不正规的信贷模式，这可能存在风险，但是对中国未来的发展也是机遇。一直以来国家倡导建立信誉体系，农村通过大量的私人信贷方式，使得个人信用在信贷当中起到了更重要的作用，因为农村的生活圈子比较小，熟悉程度比较高。另外，在农村的市场化的程度不是很高，还有古老的传统，一般都说城里人比较的狡猾，农村人比较的朴实，可以借鉴孟加拉的信贷，他们信贷里坏账率就非常的低，也说明了农村当中个人的信用是非常高的。对我们的农村而言，在发展当中是不是能够借用这个特点，把信用体系在农村建设，国家出台一些政策和方法，在农村里面推行起来，这个基础环境比城市里面推行具有更多的优势。在城镇化的过程当中，这种信用体系不断的扩大，对中国整个国家未来的信用体系建设会起到非常好的作用。

杨清清（中国人民大学重阳金融研究院欧美金融项目主管）：金融服务需求与供给能够良好互动是改善农村金融服务的有效途径，盲目推出不符合农村地区发展实际的金融产品和服务不仅会造成社会成本叠加，而且不符合可持续发展的要求，这就要求金融部门以务实的态度，按照市场需求推动和探索改善农村金融服务的措施和手段，积极鼓励贴近实际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突破在政策壁垒、经营授权、管理技术等方面的限制，逐步引导金融部门更好地为农村城镇化发展服务。